

生活感悟

与益母草一起晒太阳

□ 陈白云

记忆中的益母草,像风车一样。待到花开,截取一节,从中间掐一小洞,用一根细木棍穿过去,用嘴对着花朵使劲吹,两边的花就呼呼地转起来。

益母草是远古走来的植物。诗经《国风·王风·中谷有蓷》云:“中谷有蓷,暵其乾矣。有女仳离,嘒其叹矣。嘒其叹矣,遇人之艰难矣!”这里的“蓷”即益母草,通常长在山野、田埂或湖边向阳之处。小时祖父带我上山采药时,曾指着它叫“笪床杆子”。它的花穗一层一层的,像蒸包子的笼屉,也似一座座悬空的塔,塔上的花儿使劲悠放着。

很多植物,它的出现是有理由的。对益母草而言,它们的出生肯定是经过了一番深思熟虑的。有时,我在朝阳下看它们,仿佛在看自己的母亲。它不会复制自己,生长过程就是一次次历险,也像一个不断突破自我的作家,努力让每一部作品成为一个独立的存在,一个崭新的开始。

我一直觉得,给益母草取名的人,一定是一位智者,也是一位孝者。而后得知,益母草性微寒、味苦辛,可去瘀生新,活血调经,利尿消肿,是历代医家用来治疗妇科疾病之要药,取益母草名是人们对它的尊称。它被人像收割庄稼那样收割回去,精心晾晒,悉心保管,在不断的传承使用中,留下些许佳话。

益母草周身是宝,也可食用。小时候家里缺缺,祖母把益母草的茎秆砍来,晾干后点燃,灰烬成草木灰,再兑凉白开搅成溶液,等灰渣沉淀,撇去浮尘,用棉布过滤得清澈透明,就可用它和面粉了。祖母常用这种方法取碱。益母草平衡了食物的酸碱度,温暖了家人的胃口,也抚慰了我对馒头的念想。

益母草是低调的。它与苍耳、苘蒿为伴,生长在低处,低到泥土的低处,低到生命的低处。在那不为人注目的边缘地带,它们兀自开了,又兀自落了。它们以一种孤独或被冷落的状态谦逊着、生长着,演绎着低处的风景,却呈现了高处的风华。我熟悉它们,走近它们,并记住了一个个生动的名字,名坤草、九重楼、云母草……它们是祖先的、民间的、温暖的。

在广阔的乡村大地上生存繁衍,益母草已经成为农人的象征与隐喻。它们根扎于土,向上生长,默默演绎着一部部乡村生活的历史电影。这些与农人们共生共长的野草,时刻在黑暗中注视着明月,随时准备走进农人的一日三餐,或者唤起人们的灵性。在农人眼里,益母草是时间的一瓶合成剂,将生活、劳作、苦乐合在一起,合成了平常的日子。在某个不经意的瞬间,这一株株野草,仿佛一个个路标,直直地立在道路两旁,指引着千里之外的远离故乡的人,一次次回归故里。

每一株益母草都是一把口琴,当它随风摆动,它唱出的正是四季更迭的歌谣。一路蓬勃生长,卧地舒枝,扶风扬穗,渐渐由青枝绿叶转为红花怒放,宛如一束束擎向苍穹的火炬。而霜后,它越发清瘦,越显劲挺,铮铮骨节处,是无畏的坚韧。这份顺境时的明媚与乐观,逆境时的不屈与无私,在我眼里不输于梅兰竹菊。

一株植物就是人类文明的一盏灯,向益母草学习,回归自然,坚守初心。无论人们从乡村的起点走出多久多远,都应时时回顾,不忘来路。作为人类命运的镜鉴与参考,这些谦逊的野草,让人们处于斑斓多姿的生活里,不被迷惑,有了与日月星辰同在的本

色。这种坚守,是自我净化,是光亮的延续,也是人类应该有的姿态。

我常常站在益母草中间,把它看作一个命运共同体,因为丰收不仅仅是人类的,也是植物的,所以深深扎根于大地的它们,正是人在泥土中的倒影。从属于“一个人”的,到以另一种方式重生,益母草的温良之心从未改变。当将它们放在时代的瞳孔上放大,安放在美丽的故乡,这低处的风景,却让我久久仰望。

益母草很早就等在大地之上了,就像年迈的母亲在故乡等着归家的子女。其实,一直是人类在模仿它。它们的根茎花叶,像中医学家的慧眼,发现了一个沉睡多年的药方,也像一个电源,一旦接通我们身体的导线,人就神采奕奕了。叫它“益母草”,这是大地的一个提醒:若是我们也像野草“益母”,那我们的生活我们的世界将会多么美好。

它对着你笑,你也对着它笑,相视一笑间,人与益母草便各自获得了活着的从容与自在。秋风清浅,漫过山野,我们带不走它的全部,它的香粘在了我的身上。它们在寒风中跌落的种子,落入泥土,像在诉说深藏已久的秘密,似在呼唤着什么,又似备好晚餐的母亲倚门张望着,一遍遍念叨着儿女的名字。

此时,我翻开《诗经》,读到蒹葭时,心里就有那把益母草了,那把挂在堂屋门口的益母草在风里微微晃着,好像母亲坐在窗台下面,与蒹一起,与益母草一起,晒着太阳。

母亲说:益母草在田埂上只是野草,等历经粉身碎骨、千熬万煮,才成为良药。

我回答:做人,何尝不是如此?

炒田螺

□ 刘德建



前些日还艳阳高照,近日倏地天气奇冷,湖北的冬天在不经意间悄然来到了。

凛冽寒风之下,菜场一隅,老金与他的老伴守着流动鱼摊,双目迷茫地望着身边熙攘川流的人群。

老金专卖些野生河鲜,诸如麦穗鱼、小刁子、古怪模样的星斑黑鱼等等,这迎合了我的喜好。老金祖屋位于长湖岸边,世代居于湖汊之地,亦农亦渔,渔获自然丰富,“亦农亦渔”若不加释义多有所知,即农忙栽秧收割,闲时挖藕捕鱼捉虾。没有丝毫闲暇。老金谈及往事时,旁边的老伴补充旧闻趣事,大都是木案子、腰盆之类亲水工具的故事。

老金俩老原本不该守着鱼摊做营生的。屋舍田地征用后,补换了7套商品房,真是“安得广厦千万间。”当然也少不了货币补偿,于是老金遂在沙市菜场租赁下摊位,专售鲜鱼或水生植物。自幼与江河交汇,熟悉四季鱼情,老金生意做得风生水起。

去年老两口赴京,原本与女儿阖家团聚久居京城,无奈北方干燥的气候老伴略有不适,只得重回故里。可是带门面的摊位早已改换门庭,未能租赁门面的老金只能做些零散售卖,流动摊床加装了隆隆作响的轴承充当车轮,以逃避城管的爱收或驱离。

摊床上水桶中的螺蛳引起了我的兴趣。在江汉湖泊地貌的江汉平原,螺蛳在鱼虾中排至末名。这种腹足软体动物,广泛生活在海洋、湖泊甚至陆地。荆楚河流纵横,螺蛳何处没有。所谓“腹足”即足位于身体腹侧,故称腹足类。它终日蜗居在螺旋形贝壳里,很多人不明白那个壳里藏着什么东西。其实它也有头、足、内脏囊和神经系统,但在结构上不易辨明。

螺蛳售价极低廉,老金报价4元一斤。半桶螺蛳沉寂在水中,螺旋的贝壳黏附着青苔,它们一动不动如同远古的化石,外壳坚硬无比。

15元悉数提回,老伴以为它们是造成“千村薜荔人遗矢,万户萧疏鬼唱歌”的钉螺,寄生着“华佗无奈”的“小虫”,故退避三舍。冲洗、揉搓、漂洗、荡涤,一切由我主理。几番功夫,螺蛳壳上的泥土青苔化为无形,露出深褐光洁的贝壳来。

数日来,螺蛳在家中水桶里悠闲自在,自在地吐故纳新,一日两次的清水让其享受从未有过的美好时光。三天过后,浊水吐故远去,桶中清澈见底,施展厨艺的时候到了。

铁钳去尾,需要力气。开水焯煮,任之沸腾。再度冲洗,沥干水分。只有污秽告罄,才敢吮吸无虞。

生姜蒜籽花椒尖椒以及料酒,让香辛矩阵联盟去酣战螺蛳与生俱来的土腥气。

锅中油脂烧沸,香辛料随螺蛳入镬,用力翻炒。盖上锅盖加料料酒焖煮。

香辣的汤汁从螺蛳的断面徐徐渗透肌体,尔后再再贯通直达顶端,鲜美因此定型。

揭开锅盖,大火收汁,至汁液浓稠,大盘盛起。

牙签轻挑,螺蛳肉出,去掉不知其名的杂什,吃肉吮汁喝啤酒,陷入杂环芳香有机物——嘌呤制造的美味沼泽无法自拔。

日本《孤独美食家》中的五郎,在面对油炸猪排的诱惑时,内心强烈挣扎后说道“去它的健康饮食,我可以大口吃油炸食品就证明我很健康。这份美味就是在预告明日的健康。”

难道不是吗?

我的老家属丘陵地区,山地和沙土地较多,一层一层的梯田层层叠叠,像一幅大气磅礴的田园风景画。村子里,农家小院错落有致,从厨房飘出的袅袅炊烟,伴着牛的叫声和鸡的叫声,整个村庄显得很有意境。

每到秋收季节,庄稼人会把收回的农作物,打理得井井有条,院子里不但有丰收的粮食,还有庄稼人的笑声。俗话说:“霜降一到百草枯,收藏红薯莫耽误”。霜降时节一过,庄稼人就忙着收回地里长着的红薯。此时,庄稼人便扛着锄头,挑着箩筐,全家出动。先将红薯藤割掉,然后挥动锄头往裸露的田垄上刨,一串串红薯便被刨了出来。用箩筐一担担挑回家,堆放在一起,像一座红薯山似的。

刚挖出来的红薯还带着泥土的气息,它们个头匀称,表皮紫红色,特别诱人。此时,庄稼人的灶台上,有烤红薯,还有蒸红薯,甘甜的红薯象征着庄稼人日子红火甜美。

冬藏红薯是庄稼人的头等大事,也是冬藏的“重头戏”。入冬后,菜窖就派上了用场,红薯最怕冻,因此,几乎家家都挖了菜窖,菜窖里温度适宜,红薯最适合在这里过冬。

那时我每天放学回到家,第一件事就是奔到厨房灶台,揭开锅,锅里有母亲早已蒸熟的红薯,于是拿出几只,跑到院子里席地而坐就开吃了。

小时候,巧手的母亲还会用红薯做出很多种吃法:清香软绵的红薯粥、喷香绵软的红薯饭、香甜酥脆的红薯饼、红薯糕,还有红薯面条……简直就是百变红薯宴。

冬藏红薯颇为讲究,也是庄稼人重要的农活,还是一个技术活,冬天,一旦寒气跑到地窖里,红薯冻伤,便会马上坏掉,所以冬藏红薯要小。从中也能感受到劳作的辛酸和不易,更能感受到庄稼人的勤劳、善良、憨厚、质朴的品格。寒冬虽冷,但庄稼人对生活的热爱,和对生活的向往,如一股股暖流,温暖着他们的生活。冬天,从地窖里取出一些红薯,烤在火炉上,红薯散发出的香甜,会使我们情不自禁地吞口水,那个馋不用提了。

参加工作后,我就恋上了街头的烤红薯。每到冬日,北风萧萧的街上多了几分寒意,看到街头一个老汉推着一个大铁桶在卖烤红薯,红薯的香味飘来,馋虫马上就会来到嘴里,于是买上一个,拿在手里,顿时一股暖意从手里流向身体,寒冷的天气平添了几分温暖,那甜美、甘润就不必多说了。

《本草纲目》记载,红薯有“补虚乏,益气力,健脾胃,强肾阴”的功效,使人“长寿少疾”。据老人讲,红薯是养人的,小孩多吃有益。是一种饱含淀粉、蛋白质和糖,营养丰富、味道甜美的食品。《纲目拾遗》谓其“甘平,无毒。功能补中和血,暖胃,肥五脏。”现代研究也证实,红薯不但具有丰富的营养价值,还有抗癌作用。在寒冷的冬天,走在街头,买一个热乎乎、香喷喷的红薯,拿在手里,吃上一口感觉自己好幸福。

老舍先生在《骆驼祥子》里说,饿得跟瘪臭虫似的祥子一样的穷人和瘦得出了棱的狗,爱在卖烤红薯的挑子旁边转悠,为的是吃点儿更便宜的皮和红薯的须子。这是饥谨年代的写实。如今人们吃烤红薯,图的是一种情怀,热乎乎的,既暖了手,更暖了胃,还能勾起你儿时美好的记忆。

诗情画意

有温度的城市

□ 许俊苗

盛开的腊梅
装点着一座冰冷的城市
如天边燃烧了云霞
不只有钢筋水泥
让我着迷向往
于是不远千里
只为一赏芳容

不希望你的热情减去
青山依旧,月亮升起
留给我吧,让我的文字多一分诗意
也让站台刻上悲和喜
有了情感,在悠长时光里
辗转过的城市
就有了温度

心情随笔

院里散落的旧时光

□ 邹雨含

家乡的老屋是我儿时的游乐园,尤其房前生机盎然的小院,散落着我妙趣无穷的童年故事。

小院的东南角种着一棵香樟树,繁茂的枝叶间有几个鸟窝。有天清晨,我还在赖床,就听见小伙伴激动的声音:“有小鸟啦!”我立马钻出被窝,套上拖鞋就冲到了树下。双手抱住树干,我左脚刚蹬上去,手一滑,摔了个仰面朝天。好不容易爬了上去,我摇摇晃晃地站在树枝中间。两手紧紧拽住树枝,我踮着脚伸长脖子瞧去,三只湿漉漉的粉色小鸟蜷缩在铺满羽毛的窝里,不时发出细小的啾啾声。第一次见幼鸟,我竟看呆了。此后每天清晨,我都会爬上去,看看小鸟发生了什么变化,直到它们学会了飞行。

小院是开放式的,前面是一方浅浅的池塘。我常

在池塘边玩耍,在傍晚赶鸭子数鸭子,那可是乐趣无限啊。记得有一次,眼看太阳渐渐西斜,我兴奋地奔向池塘。我一边发出“嘎嘎”的叫声,一边向鸭群的方向使劲挥动双手,试图吸引它们的注意。可它们毫不在乎,仍然自在的戏水游来。我空出一只手抓了一把小石子,使劲儿朝鸭群扬过去,一边喊,一边捡起一根长竹竿扫向它们的尾巴,这次竟然真有五六只鸭子听懂了似的,向岸边游来。几番折腾后,鸭群迈着八字步,慢悠悠地走回窝里。我顾不上洗掉鞋底沾满的泥,提着浸湿的裤角,心满意足地回家去了。

一天早晨,我听见邻居们谈及昨日在山间采摘的野菜非常美味,顿时起了兴致。奶奶不许我独自跑远,我便拎上小竹筐,从墙根开始寻宝。选中我自认为

是灰菜的植物,用树枝拨开青苔,再小心翼翼地刨去四周的泥土,双手合拢,顺着根部一点点往外拔。只听“啪”地一声,手上只剩断掉的半截叶子。把墙角翻了个遍,才挖出小半筐野菜。我献宝似地捧回家,奶奶一见哭笑不得,挑出几棵名叫“车前草”的野菜,表示只有这种是可以吃的。尽管如此,挖野菜却是我儿时最有趣的活动。小院里的花鸟草木,不仅是我的每日玩伴,更令我始终保持好奇心,对未知充满期待。

如今,老屋已拆,池塘变成了平整的公路,远去的童年也随之封存在了记忆深处。每每翻开相册,泛黄的老照片像一张张褪色的电影画面,又带我回到无忧无虑的过去。小院虽已不在,那些旧时光里的奇妙探索,却伴随着我一路前行。

□ 江云英

嘱咐开车不超过20码的唠叨中下楼。回头看见先生立在窗前望着我们的身影,心暖暖的。

外面静悄悄的,仿佛只有雪花在轻轻飘落,真像是一个粉妆玉砌的银色王国。马路上像铺上了一层厚厚的地毯,踩上去发出“咯吱咯吱”的声音,留下一串深深的脚印。

坐进车里,我们按照先生的嘱咐,以不到20码的龟速在冰雪覆盖的世界里缓缓前行,看着车窗外那绵绵的白雪装饰着的世界分外妖娆,琼枝玉叶,粉装玉砌,皓然一色,真是一派瑞雪丰年的喜人景象,我的心里装着满满的幸福,倾尽天下,只不过是场繁华,只要你笑靥如花,我愿舍弃江山如画,归田御甲,皇朝霸业弹笑间,不敌同你一醉解。若人生只如初见,我只想记着彼此初遇时的美好,自此,不伤秋水,不憔悴,此生与尔把酒言欢共度良辰。

□ 杨磊

地,若隐若现,曾经的长江天堑,使得洪湖临湘“咫尺”成“天涯”,终于在2021年通车的赤壁洪湖长江大桥,让“天堑变通途”,让湖南不再遥远。周末双休,常常呼朋唤友,自驾到对江临湘江南,江南的丘陵地貌,与江北的江汉平原一马平川的地形地貌迥然不同,对习惯了一马平川的洪湖客那可就充满了新奇与幻想。

此刻,我又坐在了江边。滚滚东去的江水依然在奔流不息,对岸的江堤上灯火星星点点,不远处的赤壁长江大桥如一道彩虹横跨江面,那是曾经的赤壁古战场,这里才应该是苏东坡真正怀古抒情的地方,东坡先生终究在不相干的黄州抒出了一个“文赤壁”,让人不得不佩服这文化的力量。苏东坡《赤壁怀古》,不想而今苏东坡对我们也成了“古人”,在历史的长河里,我们都只是随波逐流的一朵浪花,转瞬即逝,也许,在若干年后他们这些“今人”也将成为“古人”,唯有这浩浩的长江还会存在,可是,我们——这些未来的“古人”,该给后人留下些什么呢?

冬凉红薯香

□ 李志斌

临江晚坐

却无法想起现在的我——当时是多么想知道30年后会是怎样的辉煌抑或狼狈。

江畔独坐,新堤的江滩在悄然间发生了巨大的变化。30多年前,这县城的江堤都是泥巴土路或者煤屑路,江边很多都是些废弃的工厂厂房和民居,往来的行人很少,特别是到了夜间,给人一种种荒凉的氛围。时代的变迁,洪湖江滩早已今非昔比,江滩公园成为了城区市民休闲健身的好去处。荷花广场上人声鼎沸,跳广场舞和交谊舞的妇女和老人们把娱乐与健身交融到了极致。

新堤不仅临长江,还倚靠洪湖,内荆河穿城而过,将城区划分成新堤和茅江两块,尽管开发的浪潮日新月异,但仍然还有很多历史的遗迹,曾经的老街还有许多的残垣断壁,西桥巷、大石桥、解放街、子街……依稀都还可以窥见那些远去的繁华。据县志记载,这江边曾经有一个著名的亭阁——江峰阁,亭阁名噪一时,名气不亚于岳阳楼,可惜在后来的战火中毁掉了。

放眼望去,对江就是湖南。临湘的江南,丘陵山

有多少县城濒临长江呢?住在长江边的人们是幸运的。我就是这样幸运的人。

每个黄昏,只要不遇到特殊情况,我都要到江畔独坐,别有一番滋味。朱自清先生曾经在满月的光里,独自走过幽僻的荷塘,一个人在这苍茫的月下,什么都可以想,什么都可以不想,便觉是个自由的人,这就是独处的妙处。

与呼朋引伴,成群结队而行相比,我更喜欢独行,特别是临江晚坐。

很多多次在江边,我的脑海里常常会想起那样的一个场景,仿佛那么遥远,又仿佛近在昨天。那是1986年的夏夜,距今已37年,临近高考的前夜,那是个基本上“一考定乾坤”的年代。对于一个没有退路的农家孩子,压力可想而知。下了晚自习,我独自踱步到了江边,坐在月光如银的长江边,看着波光粼粼的江水,想象着若干年后的自己,急切想知道自己人生的答案。现在我可以想起37年前的我,可是当年的我